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HENGYUN ENTERPRISES HOLDING LTD.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四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3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6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17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29
第十节	重要事项	3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34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董事均出席董事会。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黄中发先生、总经理郭晓光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 (一)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二) 深交所：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 (三) 公司：指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四) 恒运 B 厂：指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 (五) 恒运 C 厂：指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 (六) 恒运 D 厂：指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 (七) 恒运热力公司：指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 (八) 东区热力公司：指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 (九) 锦泽公司：指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十) 恒隆公司：指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 (十一) 广州证券：指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十二) 凯得控股公司：指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 (十三) 广州开发区：指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和广州保税区四区合一之简称。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Guangzhou Hengyun Enterprises Holding Ltd.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黄中发
-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 晖
联系地址: 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6M 层
电 话: (020) 82068252
传 真: (020) 82068252
电子信箱: zhanghui@hengyun.com.cn
- (四)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萝岗区西基工业区西基路
办公地址: 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6M 层
邮政编码: 510730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engyun.com.cn>
电子信箱: hengyun@public.guangzhou.gd.cn
- (五)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纸: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
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穗恒运 A
股票代码: 000531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2 年 11 月 30 日
注册地点: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101000078533
税务登记号码: 440101231215412
组织机构代码: 23121541-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3-15 号耀中广场 11 楼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元）	3,015,087,140.32	2,889,533,102.15	4.35%	2,811,139,085.28
利润总额（元）	371,610,422.64	595,047,690.19	-37.55%	-75,525,79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5,296,910.00	252,524,838.37	-46.42%	-53,490,61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635,392.95	202,608,276.89	-33.06%	-55,682,55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8,671,988.47	535,005,053.66	-53.52%	139,766,204.5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元）	6,341,617,704.96	6,269,319,086.30	1.15%	5,265,998,86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85,280,235.07	946,989,507.20	14.60%	694,464,668.83
股本（股）	266,521,260.00	266,521,260.00	0.00%	266,521,260.00

注：1、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①报告期内煤炭采购成本同比上升；②2009 年确认收购广州证券时初始投资成本减除公司实际支付的股权受让款及其他必要支出后形成的投资差额 4,170 万元为当期营业外收入，属于非经常性损益，本期未发生此项业务。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的主要是由于 2009 年底提前收到应在 2010 年 1 月收回的售电款，导致本期实际收回的售电款减少。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84,689.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5,824.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4,399.04	
所得税影响额	-168,543.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43,324.13	
合计	-338,482.95	-



二、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76	0.9475	-46.43%	-0.2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76	0.9475	-46.43%	-0.2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89	0.7602	-33.06%	-0.2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0%	30.77%	-17.47%	-7.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3%	24.69%	-11.36%	-7.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3	2.01	-53.73%	0.52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07	3.55	14.65%	2.61



第四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88	0.00%				0	0	788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788	0.00%				0	0	788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6,520,472	100.00%				0	0	266,520,47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66,520,472	100.00%				0	0	266,520,472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66,521,260	100.00%				0	0	266,521,260	100.00%

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买卖公司股票行为。根据深交所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25%的比例计算当年年初可转让股份的法定额度并予以解锁，杨舜贤董事持股1,051股，解除限售263股。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杨舜贤	788	263	263	788	高管持股限售	依据有关高管持股变动的法规规定予以解冻和冻结
合计	788	263	263	788	-	-

2.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最近三年没有发生股票发行及其上市的情况。



(2)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没有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27,737 户。

2. 股东持股情况（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7,73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33.56%	89,457,355	0	0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44%	46,468,800	0	23,000,000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	11,991,359	0	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2,000,000	0	0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888,416	0	0
方锦奎	境内自然人	0.49%	1,303,000	0	0
李明	境内自然人	0.49%	1,302,397	0	0
中国建设银行-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1,245,712	0	0
潘伟君	境内自然人	0.41%	1,102,863	0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1,077,343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89,457,355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6,4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11,991,35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888,416		人民币普通股		
方锦奎	1,3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明	1,302,3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5,712		人民币普通股		
潘伟君	1,102,863		人民币普通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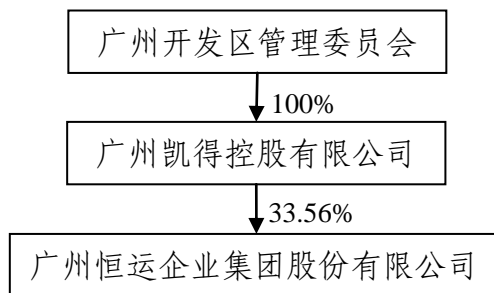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1,077,34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下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其他前十名股东，公司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知，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质押冻结 23,000,000 股已于 2011 年解冻。

3、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更。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33.56% 的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1 月 6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3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黄中发。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经营广州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开展股权产权交易投资活动，实施参股控股和投资管理，参与各种形式的资本经营及相关产业的投资开发、经营管理。该公司为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广州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7.44% 的股份。该公司是经广州市政府批准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成立于 1984 年 8 月 3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2.85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洪汉松。该公司经营范围是承办工业项目的引进、洽谈、投资、生产、技术开发及咨询，承接工业区的建设及配套服务，生产设备、建筑材料的销售及房地产业务，广州开发区国资委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等。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黄中发	董事长	男	51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47.48	否
洪汉松	副董事长	男	48	2008年09月03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0.00	是
郭晓光	董事、总经理	男	52	2008年05月16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47.48	否
陈福华	董事	男	46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0.00	是
杨舜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1,051	1,051	无	42.85	否
郭纪琼	董事	男	54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0.00	是
钟英华	董事	男	49	2008年09月19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0.00	是
吴三清	独立董事	男	45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5.00	否
简小方	独立董事	男	46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5.00	否
李江涛	独立董事	男	56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5.00	否
王世定	独立董事	男	66	2008年09月19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5.00	否
李鸿生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0.00	是
林毅建	监事	男	44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0.00	是
蓝建璇	监事	女	46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0.00	是
刘红川	监事	女	40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0.00	是
黄河	监事	男	51	2006年08月31日	2009年08月31日	0	0	无	42.85	否



				月 31 日	月 31 日					
明安金	监事	男	51	2006 年 08 月 31 日	2009 年 08 月 31 日	0	0	无	36.87	否
吴必科	副总经理	男	46	2006 年 10 月 23 日	2009 年 10 月 23 日	0	0	无	42.85	否
朱晓文	副总经理	男	44	2006 年 10 月 23 日	2009 年 10 月 23 日	0	0	无	42.85	否
陈长新	副总经理	男	45	2006 年 10 月 23 日	2009 年 10 月 23 日	0	0	无	42.85	否
张晖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06 年 08 月 31 日	2009 年 08 月 31 日	0	0	无	38.36	否
凌富华	财务负责人	男	42	2006 年 10 月 23 日	2009 年 10 月 23 日	0	0	无	38.36	否
合计	-	-	-	-	-	1,051	1,051	-	442.80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董事

(1) 黄中发先生，研究生毕业，副研究员。现任凯得控股公司董事长，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数码乐华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任全国科技风险投资委员会委员，中国创业投资协会理事，亚洲资本论坛永久理事。2002 年至 2004 年，兼任南方科学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2 月至今，兼任公司和恒运 B、C、D 厂董事长。

(2) 洪汉松先生，美国加州州立大学 MPA 硕士，高级经济师。2002 年 11 月至今，分别担任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公司和恒运 B、C、D 厂董事。

(3) 郭晓光先生，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2001 年至今任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 6 月至 2007 年历任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广州永龙建设投资公司董事长。2007 年 12 月至今，现任公司和恒运 B、C、D 厂董事、总经理，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4) 陈福华先生，研究生毕业，高级经济师。2001 年 11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至今，任凯得控股公司董事、总经理兼支部书记。

(5) 钟英华先生，硕士研究生，工程师。1998 年至 2005 年在广州开发区永和發展总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05 年 2008 年在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兼广州开发区永和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至今在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兼广州永和建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6) 杨舜贤先生，硕士研究生，在读博士，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最近 5 年历任凯得控股公司监事、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恒运 D 厂董事，广州市萝岗区人大财经委委员。

(7) 郭纪琼先生，大专学历，经济师职称。2002 年 4 月任黄埔发电厂党委工作部部长。2003



年 12 月至今，任黄埔发电厂党委委员。2005 年 3 月至今，任广州恒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11 月至今，兼任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公司和恒运 B、C、D 厂董事。

(8)简小方先生，硕士研究生，工程师。2002 年 7 月至今，任广州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吴三清先生，清华大学国际工商管理硕士、企业管理学博士。现任暨南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培训中心主任兼任中国人才评价中心网（www.chinaac.com.cn）首席顾问。2003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10)李江涛先生，硕士研究生，研究员。最近 5 年一直在广州社会科学院任职。2005 年 11 月至今，任广州市社会科学院书记。2006 年 2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广州东方宾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1)王世定先生，经济学硕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成本研究会常务理事、副会长；中央财经大学兼职教授；北京工商大学兼职教授；中国独立审计准则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委员；财政部财政科研所财务、会计专业的学科带头人，主要从事课题研究。现兼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众信国旅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1)李鸿生先生，工商管理硕士，财务学博士，高级经济师，会计师。最近 5 年历任广州开发区建设开发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广州开发区建设开发集团纪委委员、广州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广州市萝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现任广州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广州市萝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局长。2006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林毅建先生，本科毕业，会计师。2002 年 3 月起在凯得控股公司工作，现任凯得控股公司总经济师，中国科协广州科技园联合发展有限公司和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凯得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蓝建璇女士，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12 月，广州开发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04 年 12 月至 2005 年 4 月，广州开发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05 年 5 月至今，任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4)刘红川女士，大专学历，会计师职称。2005 年 7 月至今任广州恒达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5 年 11 月兼任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5)黄河先生，本科毕业，政工师。历任公司纪委副书记、部门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06 年 5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人事部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08 年 2 月至今任恒隆公司董事长。200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兼任恒运 D 厂监事。

(6)明安金先生，本科毕业，政工师。2002 年历任公司运行部书记、行政部经理，200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兼任恒运 D 厂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1)郭晓光先生，任总经理，简历请参见前述董事部分相关内容。

(2)杨舜贤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请参见前述董事部分相关内容。

(3)吴必科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电气工程师。2001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朱晓文先生，大学本科毕业，经济师。2001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5)陈长新先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经济师。历任公司筹建处副主任、行政部经理、人事部经理兼组织部长、总经理助理。2006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6)张晖先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2002 年起历任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2006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7)凌富华先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2000 年 9 月先后担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营业部财务经理、公司总部财务中心综合部经理以及广州营业部总经理。2006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财务负责人。

二、年度报酬情况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和决策程序。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 2007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2. 未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有 8 人，分别是洪汉松、陈福华、钟英华、郭纪琼、林毅建、蓝建璇、刘红川、李鸿生。其中前 7 人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聘任情况

报告期内，李江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一并辞去本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由于李江涛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因此，根据相关规定，在本公司新独立董事未选出之前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0 年 4 月 24 日公告。

四、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在职员工 760 人，按职能分类为：

生产人员 386 人，占 50.79%；

技术人员 142 人，占 18.68%；

财务人员 21 人，占 2.76%；

行政后勤人员 211 人，占 27.76%；

其中，大学本科学历以上占 38.00%，大专学历占 31.00%，中专学历占 18.00%，其他占 13.00%。

退休人员 28 人，占 4.00%。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部门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以遵循维护投资者根本利益为原则，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构建企业文化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更好保护，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进一步完善，保证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合法、规范、高效地进行。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能够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按有关要求使用网络投票系统，选举董事、监事实行了累积投票制，确保股东平等行使自己的权利，确保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对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在董事会之下设立了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等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建设趋于合理化，董事会决策更加专业化、科学化。公司各位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确保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均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职责。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严格执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一步完善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重视与利益相关者的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通过网络、电讯及会面等多种信息沟通方式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关系，在报告期内，对来自投资者的咨询，公司董秘室依据监管部门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及时、准确客观地予以了解答，最大程度地满足了投资者的信息需求。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四位独立董事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职责，维护中小股东的权益，按时出席了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参与讨论，仔细审阅相关资料，深入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并就公司一些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简小方	5	5	0	0	
王世定	5	5	0	0	
吴三清	5	5	0	0	
李江涛	5	5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和公司其他重要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凯得控股公司在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上完全分开，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完整，具有独立自主的业务经营能力。

1、人员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2、资产方面：公司资产完整独立，与控制人产权关系明确，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

3、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并独立在银行开户。

4、机构方面：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组织机构，公司控股股东依照法定程序参与公司决策，公司拥有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控股股东机构完全分开。

5、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管理系统及自主经营能力，做到了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四、对高管人员的考评及激励、奖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关于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具体请参见 2007 年 4 月 1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规定，以净资产收益率为考核目标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体系。对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下人员的绩效考核，公司结合当年各项工作目标，按具体岗位责任及贡献大小合理划分等级，从德、能、勤、绩、廉五方面进行年度考核。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1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如下：

2010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报告、200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应支付报酬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关于公司与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六家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协议》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议案。会上四名独立董事做了 2009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经营情况回顾

2010年，面对“形势严峻、困难重重”的经营环境，在广州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和萝岗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股东的理解和大力支持下，在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下，公司党政和经营班子顶住压力，以建设“充满活力、稳定和谐、绿色安全、持续发展”的新恒运为目标，紧紧围绕“生产、建设、改革、发展”中心任务，深入贯彻“立足主业、择业发展、科学发展”的发展战略，带领全体员工团结奋战，努力拼搏、抢占先机、务实进取，开拓创新，竭力推动公司又好又快的可持续发展，并取得了难能可贵的业绩。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面，历经一年半的艰苦奋斗，克服重重困难，终于有条件通过了中国证监会重组委的审核（并于2011年3月21日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这将极大提高公司主业的竞争力和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二是热电主业的生产经营方面，2010年公司面对燃煤成本持续高位运行和环保压力日益严峻的不利局面，在抢电量争收入的同时，苦练内功，节能降耗，狠抓采购降成本，统筹运行升效率。全年完成上网电量62.36亿千瓦时，供热142.29万吨，为公司良好业绩奠定了坚实基础；三是择业发展方面，公司在夯实热电主业的基础上，积极进军新的领域，力争实现多元化发展，成功参股广州证券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公司控股的锦泽房地产公司已完成科学城地块开发建设的前期准备。除此之外，在立足广州开发区、服务广州开发区的同时，拓宽视野，探寻新的发展机遇。四是公司管理方面，通过深入企业文化建设，不断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向心力、战斗力，通过强化综合计划管理、预算管理、精细管理节支增效，通过完善三标体系使公司管理更加规范、科学。此外，三台五万机组资产处置工作正在依法依规依程序抓紧进行之中。总体来讲，今年公司发展主业上了一个新台阶，择业发展有了新进展。

1、依法依规，攻坚克难，促进资产重组通过审核。公司于2009年启动的重大资产重组是公司实施“立足主业，择业发展，科学发展”战略中立足、稳固、强化电力主业的一个重大举措，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及包括公司股东以及恒运C厂、恒运D厂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实现的是多方共赢，在恒运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在各级政府职能部门尤其是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各级国资部门、证监部门、电监部门、环保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恒运C厂、恒运D厂股东的理解配合下，在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下，党政领导班子率领全体员工排除万难、顽强拼搏，经过不懈的努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于2010年12月21日有条件通过了中国证监会重组委的审核（并于2011年3月21日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的资产权属更加清晰，证照更加齐全，管理更加规范，运行更加顺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成功，将有利于夯实公司主业、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恒运C厂、恒运D厂各参与交易的股东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有利于理顺公司与恒运C厂、恒运D厂的治理结构及管理体制；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融资能力。



2、积极营销，统筹生产，着力提升电热产量。公司充分利用地处负荷中心、机组出力稳定、向广州开发区供热等优势条件，积极协调省有关部门和电网公司、中调等关系，力争发电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根据电力需求变化，统筹安排机组的发电计划，合理安排机组检修、环保设施安装时间，有效提高机组的运行方式，尽量减少机组被调峰的次数及亚运期间限产的影响，使得公司机组的发电小时数保持在省内统调电厂前列，全年完成上网电量 62.36 亿千瓦时，比去年同期增加 1.47%。供热 142.29 万吨，同比增长 24.62%。

3、以人为本，防微杜渐，确保安全有序生产。2010 年，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采取各种积极有效措施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上级领导的一系列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紧紧围绕“零事故、零伤害”的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夯实基础，细化责任，强化现场监督管理，深化隐患排查治理，建立完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力保障公司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态势。

4、高度重视，组织有力，保证亚运期间安全稳定。为创造安全和谐的亚运环境，公司成立了亚运安保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府和公司关于开展“迎亚运、保安全”的一系列文件和会议精神，突出抓好“迎亚运、保安全”专项行动任务，周密部署、强化执行，细致、扎实地做好亚运安保工作，确保万无一失。一方面，协调生产部门早计划、早准备，制定各种方案及紧急预案，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改、大整治，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的稳定。另一方面，组织做好亚运维稳工作，加强巡逻，维持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圆满完成亚运期间保供电、供热和保安全任务。多次受到市、区防控办、安保督导组、公安机关的肯定和表扬。

5、加强环保，精益求精，倾力打造“绿色电力”。公司贯彻落实“求发展、负责任、作贡献”的理念，把环保问题提到前所未有的高度，精心打造“绿色电力”品牌，为建设环境友好型企业而不懈努力，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通过积极主动的节能减排和环保技改，在 2009 年通过恒运 D 厂环保验收的基础上通过了恒运 C、恒运 D 厂的上市环保核查。履行了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实现科学、可持续发展，并借此优势争取到亚运期间的生产份额，为公司完成全年发电任务提供了保障。为保证第 16 届广州亚运会的圆满成功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6、科学决策，精心组织，极力降低采购成本。2010 年煤价及运费不断攀升，绝大部分时段保持在高位运行，而为满足亚运会期间对环保的特殊要求采购的高质低硫煤，进一步增加了采购成本。面对压力和困难，公司以“经营燃料”的思想抓好电煤物资采购的每一个环节、每一个细节，做到保障电煤物资供应与降低成本并重，按照“科学筹划，把握源头，控制过程”的原则，积极与大型煤炭供应商和航运公司的沟通协调，精确分析市场变化，准确判断，科学决策，精心组织，采取一切可行的措施确保燃料物资的稳定、高质、低价供应。

7、节能降耗，精细管理，千方百计挖潜增效。2010 年，面对煤价采购成本升高的严峻形势，公司在抓好采购的同时，以“节约年”为导向，继续立足精细化管理。一方面，将节能降耗作为贯穿全年的一项重要工作，以“两升两降”（升炉效、升机效、降供电煤耗、降



厂用电率)为目标,大力攻克技术难关,优化各项技术指标。公司能耗指标进一步大幅下降,达到了历史最好水平,另一方面,公司实行精细化管理,将节约渗透到日常工作中的每个细节,将管理延伸到生产经营中的每个环节、每项指标,精打细算,节支增效,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

8、抓住机遇,择业发展,深入贯彻发展战略。2010年,公司继续深入贯彻“立足主业、择业发展、科学发展”战略,在做大做强主业的同时,优化资源配置,探寻新的发展机遇,以提升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按照“电为核心,适度整合,产融结合,协同发展”的理念,一方面大力扶持各下属公司产业发展,提升各下属公司的管理水平,努力建立各下属公司与集团公司一体化的管理体系。另一方面,加强形势分析和政策研究,不断收集电力、金融证券、房地产、新兴产业等行业投资信息,加紧对新的投资项目的研究跟踪,加强调研力度,寻求发展机会和利润增长空间,精心谋划公司可持续发展。

9、报告期内,下属投资企业生产经营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已经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亮点:公司参股广州证券取得良好投资收益,公司下属的热力公司、恒隆公司发展步入快速发展的轨道,经济效益得到显著提高。公司下属锦泽房地产公司项目已基本完成施工前准备,由于亚运期间暂停施工,亚运会后正加快施工进度,力争2011年尽早对外销售。

公司2台5万千瓦机组和恒运B厂1台5万千瓦机组根据《广州市小火电机组关停方案》,已于2007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上述3台5万千瓦机组已于2009年关停(具体内容详见2007年7月6日、2009年4月24日、2009年12月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公司成立了资产处置领导小组及资产处置工作小组,负责公司资产处置及恒运B厂资产清算工作。资产处置清算工作正依法依规紧张有序推进。

10、完善公司管理体系,促进管理上台阶。通过深入推进计划管理、精细化管理,加强预算管理和优化资金结构,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管理效率。使公司2010年的各项工作科学、平稳、有序地开展,同时有效降低财务成本,从而确保完成年度综合计划目标。深入开展三标管理体系的建设完善工作,通过对前期的运行进行验收和滚动内部审核,持续改进,员工标准化意识不断提高,观念有所转变,习惯有所改变,水平有所提高,三标各要素与公司实际流程的进一步结合,三标体系管理逐步融入日常工作之中。

11、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公司软实力。2010年,公司围绕生产经营主题,深入宣贯落实企业文化,使“忠诚、责任、执行、感恩、奉献、创新”的核心价值观、“和睦、和衷、和谐”的企业文化和各种次生文化,以及公司各项经营思想理念深入人心,增强了公司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了公司的软实力,并通过指导全体员工的工作实践,使企业文化的“软实力”真正转化为推动公司发展的现实生产力。促进了公司和谐稳定发展。

12、抓好党风廉政工作,增强廉洁自律性。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审计室的作用,强化对经济活动的监督,加强招投标管理和开展内部审计工作,保证公司业务活动在健康的氛围中开展。



(二) 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热力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完成上网电量 62.36 亿千瓦时，比去年同期增加 1.47%。供热 142.29 万吨，同比增长 24.62%。由于报告期内煤炭采购成本同比上升以及不存在 2009 年确认收购广州证券时取得的 4,170 万元营业外收入等因素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29.69 万元，同比减少 46.42%，每股收益为 0.5076 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或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296,238.80	237,489.24	19.83%	4.33%	17.00%	-8.6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电 力	269,527.78	215,194.41	20.16%	1.98%	14.15%	-8.51%
蒸 汽	26,583.60	22,215.96	16.43%	36.41%	54.57%	-9.82%
脱硫剂	127.42	78.87	38.10%	-12.66%	-12.29%	-0.26%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广东地区	296,238.80	4.33%

(三)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 174,627.2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91.38%。前 5 名客户销售额合计为 282,405.61 万元，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93.66%。

(四)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资产比重 增减幅度
	金额	占总资产 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 比重	
总资产	634,161.77	100%	626,931.91	100%	--
应收账款	38,079.69	6.00%	24,691.83	3.94%	增加 2.06 个百分点
存货	81,870.81	12.91%	65,195.94	10.40%	增加 2.51 个百分点
长期股权投资	78,568.20	12.39%	76,201.01	12.15%	增加 0.24 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	365,447.90	57.63%	366,851.06	58.52%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在建工程	2,741.17	0.43%	9,948.13	1.59%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短期借款	108,000.00	17.03%	120,450.00	19.21%	减少 2.18 个百分点
长期借款	180,200.00	28.42%	209,600.00	33.43%	减少 5.01 个百分点
投资性房地产	258.26	0.04%	269.77	0.04%	--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413.04	353.64	16.80%
管理费用	12,251.71	13,443.43	-8.86%
财务费用	15,835.41	16,679.97	-5.06%
所得税	10,021.21	14,263.04	-29.74%

（五）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7.20	53,500.51	-53.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39.02	-81,237.47	7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97.82	53,198.48	-145.86%

变动原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 2009 年底提前收到应在 2010 年 1 月收回的售电款，导致本期实际收回的售电款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主要原因是上年公司收购及增资广州证券。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融资规模减少。



(六) 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	56,000	45%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热力	85,000	52%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	7,160	5%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热力	546	98%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热力	4,500	70%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消石灰、石粉、 轻质碳酸钙	3,000	49.9%
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18,000	58%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证券服务	143,428	21.82%

(1) 恒运 B 厂拥有 1 台 5 万千瓦燃煤机组, 注册资本 7,160 万元, 为中外合作企业。公司持有其 5% 的股权。该公司 1 台 5 万千瓦燃煤机组于 2009 年年底关停, 已于 2007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 2007 年 7 月 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报告期内, 净利润-184.96 万元。该机组资产处置工作完成后公司计划进行清算工作。

(2) 恒运 C 厂以电力生产和销售为主营业务, 目前拥有两台 21 万千瓦机组, 注册资本 56,000 万元人民币。该公司全年实现上网电量 22.92 亿千瓦时, 实现营业收入 115,493.35 万元, 净利润 10,048.08 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其资产总额达到 145,444.04 万元。

(3) 恒运 D 厂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电力、蒸汽, 注册资本 85,000 万元。截止到报告期末, 该公司实现上网电量 39.44 亿千瓦时, 实现营业收入 177,244.56 万元, 净利润 16,300.94 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其资产总额达到 290,823.81 万元。

(4) 恒运热力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供应蒸汽, 主要负责开展广州开发区西区的集中供热业务, 注册资本 546 万元人民币。该公司截止年末资产总额为 5,332.44 万元, 全年销售蒸汽 59.51 万吨, 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1,163.26 万元, 净利润 1,705.03 万元。

(5) 东区热力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供应蒸汽, 主要负责开展广州开发区东区的集中供热业务, 注册资本 4,500 万元人民币。东区热力公司三期扩建 1 台 75 t/h 中温中压循环流化床锅炉和一套 1500KW 汽轮发电机组 2009 年 8 月竣工投产。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4,814.03 万元, 共销售蒸汽量 82.78 万吨, 实现营业收入 15,541.79 万元, 净利润 414.17 万元。

(6)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消石灰、石粉、轻质碳酸钙产品,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该公司截止年末资产总额为 6,520.00 万元, 全年销售产品 7.88 万吨, 实现营业收入 4,551.83 万元, 净利润 536.24 万元。

(7) 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向股东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1.3 亿元优先股, 该优先股在股东会没有投票决策权, 每年按 5.94% 支付固定股利。上述发行优先股事项不改变本公司对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公司合计享有表决权仍为 58%)。该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该公



司截止年末资产总额为 75,801.79 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项目已基本完成施工前准备工作。

(8)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金融证券,注册资本 143,428 万元人民币。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6 月及 12 月办理完成股权收购及增资扩股的相关手续。该公司截止年末资产总额为 1,024,990.59 万元,实现了营业收入 78,750.44 万元,净利润 25,320.84 万元,报告期内本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5,525.01 万元。

(七)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发展机遇、新年度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和使用计划

2011 年公司将紧紧围绕“生产、建设、改革、发展”四大中心任务,以“立足主业,择业发展,科学发展”为战略,尽快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工作,步夯实主业,增强竞争力;以“抓电量争收入,抓电煤控成本,抓指标降能耗,抓发展谋未来,抓管理升绩效,抓安全强根基,抓环保促和谐”为目标,坚持“安全生产、稳定生产、有序生产、科学发展”的宗旨,坚持“安全、环保、经济、规范”的八字方针,完成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广东省经济信息化委员会下达公司 2011 年 63.3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的生产任务(粤发改能电[2011]131 号);认真抓好安全生产,确保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贯彻“经营燃料”的思想,精心组织,全力保障电煤物资供应,并尽最大努力降低燃料采购成本;妥善处理五万千瓦机组资产处置问题;全力抓好节能环保工作,精益求精,精心维护“绿色电力”品牌;深入贯彻实施综合计划管理和预算管理,深入开展开源节流、增收节支活动;全面推行标准化管理,建立问责制,使精细化管理日趋完善;继续拓展供热、环保、金融、房地产等产业积极探索新的发展机遇,开创择业发展新局面;抓好人才工程建设,进一步提升员工素质;全面实施企业文化建设工程,培育恒运共同价值观,将三和文化、执行文化、安全文化、创新文化等软实力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2、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分析

(1) 环保要求日趋严厉,节能减排压力与日俱增。面对越来越严峻的环保要求,公司精心打造绿色电力品牌,提高机组的经济性,以适应未来的环保需求。

(2) 煤炭采购成本增加,煤电联动机制缺失。由于国内电价由政府调控,而煤炭价格由市场定价,电价及煤价变动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公司将继续完善煤炭供应保障机制,最大限度降低采购成本,保障公司的生产经营。

3、公司发展战略

拓展新的投资业务,延长发电产业链。一是要继续寻求市场及政策机遇,力争扩大发电产业规模,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争取再上新的发电机组。二是坚持“立足主业,择业发展,科学发展”的战略,充分抓住有利的发展机遇,进一步打造绿色环保品牌,发展综合环保相关产业,延伸和构建电力与环保产业链;同时,按照“电为核心,适度整合,协同发展”的理念,把握机遇,稳固主业、辅业协同发展。2011 年,公司将协助下属公司发展,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一是协助锦泽公司加快施工进度,力争 2011 年尽早对外销售,协助广州证券加强管理,促进投资企业健康合规发展,做好江西宜春袁州农信社的增资入股及管理工作;二是积极寻求新的投资项目。



二、公司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或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延续到报告期使用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的锦泽公司基本完成施工前准备，目前正加快施工进度，力争 2011 年尽早对外销售。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2010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相应报酬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对交易定价依据相关问题发表意见的议案、关于与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六家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财务报告及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3 月 1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2、2010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4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3、2010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4、201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5、2010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公司治理的报告。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1 月 1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运作，依法、诚信、尽责地履行权责和开展工作，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各项决议均得以贯彻实施。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独立董事和2名其他董事组成，召集人由具有专业会计背景的独立董事王世定先生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开展各项工作。2010年主要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认真审阅了公司2010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信羊城”）的注册会计师就年度审计的相关事宜，包括年度审计的范围、时间、人员配置以及影响审计工作的重要因素进行了沟通，并协商确定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时间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及说明，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3）在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现场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持续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

（4）在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了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了书面审议意见；

（5）在立信羊城出具2010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门召开会议，对立信羊城的2010年度公司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公司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2011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并形成了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相关决议

（1）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11年1月5日提交的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资料。我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对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予以了重点关注。通过询问公司有关财务人员和管理人员，查阅股东会、监事会、董事会及相关委员会会议纪要、公司相关账册及凭证，以及对重大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等措施。我们认为：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基本能反映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所有交易均已记录，交易事项真实，资料完整，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情况；未发现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2)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11年2月10日提交的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对以上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予以了重点关注。通过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初步审计意见后、以及对有关账册及凭证补充审阅后,我们认为:保持原有的审议意见,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二月十五日

(3) 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10年12月27日提交的《2010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后,于2010年12月31日就上述审计工作计划与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信羊城”)审计项目负责人作了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我们认为该审计工作计划的制定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计划内容可以保证2010年度年报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立信羊城审计人员共10人(含项目负责人)按照上述审计工作计划约定,于2011年1月6日进场审计。2011年1月21日完成了现场审计工作。审计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会计报表附注披露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以及我们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我们审计委员会高度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经常以电话和面谈等形式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和交流。主要就以下几方面进行了重点沟通:

- ① 财务报表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
- ② 财务部门对法律法规、其他外部要求以及管理层政策、指示和其他内部要求的遵守情况;
- ③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日常执行情况;
- ④ 公司是否积极配合注册会计师获取其审计所需的充分、适当的材料和数据,注册会计师的审计范围是否受到限制等。

年审注册会计师对上述方面均给予了积极的肯定,并于2011年4月14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履行了必要和充分的审计程序,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审计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反映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四日

3、审计委员会关于2010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1年四月十四日召开会议。会议应到5人，实到5人。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公司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2) 关于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2010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 鉴于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多年以来一直为公司审计单位，且该事务所在公司2010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提议继续聘请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单位。

以上议案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四日

(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1) 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2) 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4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委员会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10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符合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发放标准符合薪酬体系规定；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准确。

四、2010年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详细说明如下

经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2010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35,296,910.00元，但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12,665,796.19元。

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23,679,733.45元，加上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12,665,796.19元，因2010年度亏损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1,013,937.26元。

根据公司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与各交易对象所签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即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数也随之进行调整。而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批复，公司本次重组向交易对象发行的股份数已经确定，如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成以前，公司发生上述除息、除权行为的，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数也随之进行调整，并需要重新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将直接影响公司



本次重组的实施。

因此，建议 2010 年度不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0.00	252,524,838.37	0.00%	310,329,020.21
2008 年	0.00	-53,490,615.46	0.00%	60,435,263.33
2007 年	0.00	9,616,774.15	0.00%	113,925,878.7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00%

五、其他报告事项

- 1、本年度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
- 2、本年度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 3、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就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中涉及的对外担保事项。

1、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和证监发[2005]120号文的要求，公司章程对公司对外担保对象及审批程序有明确规定，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按照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严格执行。

2、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外担保的情况。

3、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与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 2010 年 7 月签署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取得借款 1,000 万元，借款保证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9 日至 2011 年 7 月 28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向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借款 1,000 万元。

2010 年 8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为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羊城支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借款额度 3,000 万元，借款保证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1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羊城支行借款 500 万元。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2010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尽职地履行了监事会的各项职责。本年度监事会召开会议 3 次，列席董事会议 5 次，审查公司定期报告、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查。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1、2010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恒运大厦 6M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6 人，实到监事 6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09 年度财务报告、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3 月 1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2、2010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恒运大厦 6M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6 人，实到监事 6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3、201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6 人，实参加表决监事 6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0 年度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尽力尽责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勤勉诚信，勇于开拓，廉洁自律，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其它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收购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期的资产收购事项。

六、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由于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的关联方，本次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 2010 年 3 月 10 日、3 月 31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该事项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有条件通过了中国证监会重组委的审核（并 2011 年 3 月 21 日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目前，本次资产重组的实施工作正在依法依规积极有序推进之中。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由于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的关联方，本次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 2010 年 3 月 10 日、3 月 31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该事项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有条件通过了中国证监会重组委的审核（并 2011 年 3 月 21 日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目前，本次资产重组的实施工作正在依法依规积极有序推进之中。

四、本年度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以及参股拟上市公司等投资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34,416,000.00	312,970,000	21.82%	783,705,530.79	55,250,073.74	23,671,891.61	长期股权投资	收购及增资
合计	734,416,000.00	312,970,000	-	783,705,530.79	55,250,073.74	23,671,891.61	-	-

五、本年度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简称“资产重组”）。公司分别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发行股份收购其各自所持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具体内容详见 2010 年 3 月 10 日、3 月 31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目前，本次资产重组已经通过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实施工作正在依法依规积极有序推进之中。

六、本年度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



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七、报告期内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无承诺事项。

八、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的审计机构，该会计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6 年。公司 2010 年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谢岷先生、吴震先生。

报告年度公司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情况：公司 2010 年度支付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年度审计费用为 55.50 万元。

九、公司接待投资者、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规定及公司《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的要求，通过各种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接待工作中，公司相关人员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原则，与投资者进行探讨，未有不公平信息披露行为。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具体内容详见《2010 年半年报》（2010 年 8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范围无重大变化。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附后）
- 二、会计报表（附后）
- 三、会计报表附注（附后）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董事长亲笔签署的年度报告正本；
- 二、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四、本年度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公司章程。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黄中发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中国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耀
中广场11楼

11/F, China Shine Plaza 9
Linhe Road West,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China

邮政编码
Postal code 510610

电话
Telephone: (8620) 38396233

传真
Facsimile: (8620) 38396216

网址
<http://www.ycpa.com>

本所函件编号：(2011)羊查字第21477号
穗注协报备号码：020201104008820

审 计 报 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0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0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

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 岷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 震

中 国 · 广 州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3,252,555.03	83,811,051.84	620,808,891.67	131,161,049.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0,796,909.71		246,918,326.47	310,463.88
预付款项	69,863,553.89	9,840,000.00	15,590,642.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18,388.15	80,787.20	1,402,429.67	530,104.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8,708,099.63	4,027,724.31	651,959,388.65	4,214,499.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4,850.49	12,940.56	812,498.02	35,417.25
流动资产合计	1,674,864,356.90	97,772,503.91	1,537,492,176.89	136,251,533.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5,682,002.34	1,557,846,427.14	762,010,110.73	1,534,174,535.53
投资性房地产	2,582,630.28	2,582,630.28	2,697,698.04	2,697,698.04
固定资产	3,654,479,042.14	125,302,233.47	3,668,510,597.76	133,636,654.10
在建工程	27,411,668.02	1,441,965.58	99,481,266.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495,355.12	756,318.40	69,987,473.23	740,983.00
开发支出				
商誉	10,565,751.96		10,565,751.96	
长期待摊费用	103,377,101.19		97,895,526.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59,797.01	4,507,780.42	20,678,485.38	4,536,834.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66,753,348.06	1,692,437,355.29	4,731,826,909.41	1,675,786,704.76
资产总计	6,341,617,704.96	1,790,209,859.20	6,269,319,086.30	1,812,038,238.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80,000,000.00	280,000,000.00	1,204,500,000.00	4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669,631.60			
应付账款	103,755,669.50	5,550,309.56	254,617,728.08	4,844,046.8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003,475.58	4,869,051.17	28,723,024.41	5,104,218.46
应交税费	59,608,975.84	-66,130.65	86,819,904.42	1,404,976.86
应付利息	8,272,731.72	1,664,932.50	5,971,868.46	1,637,707.50
应付股利	96,794.91	96,794.91	96,794.91	96,794.91
其他应付款	30,544,137.90	10,587,248.49	25,234,045.71	21,654,647.9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6,000,000.00	280,000,000.00	36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655,998.61	18,031,121.79	22,224,223.89	18,147,336.43
流动负债合计	2,070,607,415.66	600,733,327.77	1,991,187,589.88	482,889,728.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2,000,000.00	550,000,000.00	2,096,000,000.00	68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0,351.60		554,243.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503,490.84	662,200.00	32,942,901.50	662,2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9,033,842.44	550,662,200.00	2,129,497,144.50	680,662,200.00
负债合计	3,919,641,258.10	1,151,395,527.77	4,120,684,734.38	1,163,551,928.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521,260.00	266,521,260.00	266,521,260.00	266,521,260.00
资本公积	221,371,996.03	229,476,440.62	218,378,178.16	226,482,622.7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1,761,048.83	131,802,693.55	151,761,048.83	131,802,693.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5,625,930.21	11,013,937.26	310,329,020.21	23,679,733.4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5,280,235.07	638,814,331.43	946,989,507.20	648,486,309.75
少数股东权益	1,336,696,211.79		1,201,644,844.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21,976,446.86	638,814,331.43	2,148,634,351.92	648,486,309.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41,617,704.96	1,790,209,859.20	6,269,319,086.30	1,812,038,238.68

法定代表人: 黄中发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凌富华

利润表

编制单位: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2月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015,087,140.32	287,251,328.68	2,889,533,102.15	178,306,480.63

其中：营业收入	3,015,087,140.32	287,251,328.68	2,889,533,102.15	178,306,480.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97,813,528.09	358,224,971.78	2,376,112,173.65	207,579,894.84
其中：营业成本	2,393,850,809.67	285,818,446.68	2,047,349,640.44	149,138,168.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785,141.09	1,527,709.96	23,775,554.09	2,814,451.27
销售费用	4,130,360.57	342,800.00	3,536,394.02	509,666.67
管理费用	122,517,102.90	17,686,081.89	134,434,289.25	15,307,267.91
财务费用	158,354,120.29	52,851,493.37	166,799,654.57	39,652,580.21
资产减值损失	175,993.57	-1,560.12	216,641.28	157,760.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250,073.74	57,700,073.74	25,617,639.18	35,417,639.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250,073.74	55,250,073.74	25,617,639.18	25,617,639.1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2,523,685.97	-13,273,569.36	539,038,567.68	6,144,224.97
加：营业外收入	3,778,760.62	737,442.09	61,467,382.76	44,867,889.31
减：营业外支出	4,692,023.95	100,615.25	5,458,260.25	379,740.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23,136.32	68,166.65	2,554,608.87	195,784.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610,422.64	-12,636,742.52	595,047,690.19	50,632,373.86
减：所得税费用	100,212,145.57	29,053.67	142,630,364.04	836,260.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398,277.07	-12,665,796.19	452,417,326.15	49,796,112.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296,910.00	-12,665,796.19	252,524,838.37	49,796,112.88
少数股东损益	136,101,367.07		199,892,487.7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076		0.947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076		0.9475	
七、其他综合收益	2,993,817.87	2,993,817.87		
八、综合收益总额	274,392,094.94	-9,671,978.32	452,417,326.15	49,796,112.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290,727.87	-9,671,978.32	252,524,838.37	49,796,112.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101,367.07		199,892,487.78	

法定代表人：黄中发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0,196,422.84	335,237,650.30	3,632,463,499.01	232,773,241.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				

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 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 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20,064.65	99,499.80	4,314,712.94	2,961,128.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52,069,066.69	2,985,523.06	78,959,767.79	21,167,29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小计	3,436,085,554.18	338,322,673.16	3,715,737,979.74	256,901,667.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 付的现金	2,577,358,778.03	330,519,814.14	2,516,173,513.28	119,881,261.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 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 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 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 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 工支付的现金	197,966,702.35	17,452,032.97	187,772,286.18	23,904,82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5,545,830.34	3,687,170.86	368,704,403.17	19,630,91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86,542,254.99	7,981,797.67	108,082,723.45	11,400,19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小计	3,187,413,565.71	359,640,815.64	3,180,732,926.08	174,817,19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248,671,988.47	-21,318,142.48	535,005,053.66	82,084,47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 现金	34,572,000.00	37,022,000.00		9,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2,385.34		271,719.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04,385.34	37,022,000.00	21,871,719.21	9,8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9,294,546.52	6,817,071.66	346,258,356.11	598,426.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7,988,076.45	487,988,076.4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0,000.00	3,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194,546.52	10,717,071.66	834,246,432.56	488,586,503.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390,161.18	26,304,928.34	-812,374,713.35	-478,786,50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0,000,000.00	430,000,000.00	2,841,500,000.00	1,4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9,790.41	1,979,790.41	29,000,000.00	2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1,979,790.41	431,979,790.41	3,000,500,000.00	1,51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5,500,000.00	430,000,000.00	2,260,500,000.00	9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457,954.34	54,316,573.80	190,862,161.51	39,885,593.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50,000.00		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53,085.85	15,517,245.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5,957,954.34	484,316,573.80	2,468,515,247.36	1,005,402,83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978,163.93	-52,336,783.39	531,984,752.64	513,597,16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696,336.64	-47,349,997.53	254,615,092.95	116,895,130.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628,891.67	131,161,049.37	363,013,798.72	14,265,919.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932,555.03	83,811,051.84	617,628,891.67	131,161,049.37

法定代表人：黄中发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2010 年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6,521,260.00	218,378,178.16			151,761,048.83		310,329,020.21		1,201,644,844.72	2,148,634,351.92	266,521,260.00	218,378,178.16			149,129,967.34		60,435,263.33		871,952,356.94	1,566,417,02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6,521,260.00	218,378,178.16			151,761,048.83		310,329,020.21		1,201,644,844.72	2,148,634,351.92	266,521,260.00	218,378,178.16			149,129,967.34		60,435,263.33		871,952,356.94	1,566,417,025.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3,817.87					135,296,910.00		135,051,367.07	273,342,094.94					2,631,081.49		249,893,756.88		329,692,487.78	582,217,326.15		

(一) 净利润							135,296,910.00		136,101,367.07	271,398,277.07						252,524,838.37		199,892,487.78	452,417,326.1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993,817.87								2,993,817.87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93,817.87					135,296,910.00		136,101,367.07	274,392,094.94						252,524,838.37		199,892,487.78	452,417,326.1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	13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0,000.00	13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050,000.00	-1,050,000.00				2,631,081.49		-2,631,081.49		-200,000.00	-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31,081.49		-2,631,081.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50,000.00	-1,05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521,260.00	221,371,996.03			151,761,048.83			445,625,930.21	1,336,696,211.79	2,421,976,446.86	266,521,260.00	218,378,178.16			151,761,048.83		310,329,020.21		1,201,644,844.72	2,148,634,351.92	

法定代表人：黄中发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6,521,260.00	226,482,622.75			131,802,693.55		23,679,733.45	648,486,309.75	266,521,260.00	226,482,622.75			129,171,612.06		-23,485,297.94	598,690,196.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6,521,260.00	226,482,622.75			131,802,693.55		23,679,733.45	648,486,309.75	266,521,260.00	226,482,622.75			129,171,612.06		-23,485,297.94	598,690,196.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993,817.87					-12,665,796.19	-9,671,978.32					2,631,081.49		47,165,031.39	49,796,112.88
(一) 净利润							-12,665,796.19	-12,665,796.19							49,796,112.88	49,796,112.8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993,817.87						2,993,817.87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93,817.87					-12,665,796.19	-9,671,978.32						49,796,112.88	49,796,112.8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631,081.49	-2,631,081.49	
1. 提取盈余公积													2,631,081.49	-2,631,081.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6,521,260.00	229,476,440.62			131,802,693.55		11,013,937.26	638,814,331.43	266,521,260.00	226,482,622.75			131,802,693.55		23,679,733.45	648,486,309.75

法定代表人：黄中发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富华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于1992年11月30日由全民所有制与集体所有制法人联营企业改组为股份制企业，取得注册号44010100007853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3年10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于1994年1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000531”。本公司经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穗开管函[1994]120号文、广州市证券委员会穗证字[1994]14号文批准，从1995年4月1日起由原“广州恒运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总额为26,652.13万股，其中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持股9,597.82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36.01%，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985.61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8.71%，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286.54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4.83%，公众股10,782.16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40.45%，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6,521,260.00元。

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粤国资函[2005]32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06年1月23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2005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加派发现金向流通股股东做对价安排，2006年2月20日，该方案实施完毕，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份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股份总额不变，仍为266,521,26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总额为118,575,199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总额为147,946,061股（其中：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持股89,457,355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33.56%，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6,468,800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7.44%，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1,991,359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4.50%）。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于2009年2月23日全部解除限售。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销售电力及热力及国家政策允许的其他投资业务。维修热力仪表、管网及其副产品、建筑材料、煤炭、石油制品、电力行业的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和电力副产品的综合利用。

本公司本期持续经营，主要销售收入来源于销售电力、热力。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发电机组中，2×21万千瓦和2×30万千瓦环保脱硫燃煤机组运行情况良好。本公司2台5万千瓦机组分别按照粤发改能[2009]216号文、粤经信电力[2009]41号文要求于2009年度关停。

本公司工商营业执照号：440101000078533；注册地：广州市萝岗区西基工业区西基路；公司

总部地址：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6M 层。

股本总额为 266,521,260 股，其中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89,457,355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33.56%，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

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月 1 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

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九)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前五名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 10%（含 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在 3 年以上且金额不属于前五名的款项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在 3 年以下且金额不属于前五名的款项，并扣除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	0.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含 5 年）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库存商品、生产成本、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6、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7、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

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25	3~10%	3.6~4.85%
机器设备	10~25	3~10%	3.6~9.7%
运输设备	5	10%	18%
其他设备	5	10%	18%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

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有效期	土地使用证
软件	5 年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装修费	3~5 年
高可靠性供电费用	5 年
10KV 供电工程款	5 年
容量替代补偿	机组剩余使用年限
弱电系统工程	3 年

(十八)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

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一) 经营租赁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三、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电力、蒸汽、商品销售收入	17%、13%
营业税	租金、工程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本报告期无税收优惠。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东恒街 18 号	工业	4,500.00	生产、销售供应蒸汽	3,150.00	0.00	70	70	是	1,677.08	0.00	0.00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 8 号	工业	85,000.00	生产、销售电力、热力	44,200.00	0.00	52	52	是	55,115.80	0.00	0.00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龙门县永汉镇红星村	工业	3,000.00	生产、销售消石灰、石粉、轻质碳酸钙	1,497.00	0.00	49.90	49.90	是	-----	-----	-----
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62 号 B1 区第 11 层 1108 号	房地产	18,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建筑装饰、企业服务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应用软件服务、批发和零售贸易	2,900.00	0.00	16.11	58	是	14,964.59	0.00	0.00

注：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 2009 年 1 月 20 日向股东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1.3 亿元优先股，使本公司对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下降为 16.11%，该优先股在股东会没有投票决策权，每年按 5.94% 支付固定股利。上述发行优先股事项不改变本公司对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工业	56,000.00	生产、销售电力	25,200.00	25,200.00	45	45	是	61,812.58	0.00	0.00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东恒街18号	工业	546.00	生产、供应蒸汽	959.29	959.29	98	98	是	99.57	0.00	0.00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三)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及其原因

1、本公司将持股比例 45%的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 C 厂”）纳入合并范围是基于以下原因：

- ① 本公司是该公司第一大股东；
- ② 本公司控制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2、本公司将（间接）持股比例 49.9%的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隆钙业”）纳入合并范围是基于以下原因：

① 恒隆钙业是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及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 D 厂”）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900 万元，占 30%股权；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2,100 万元，占 70%股权。本公司合计对恒隆钙业间接持股比例 49.9%，为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② 本公司实际控制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33,868.04	27,256.29
银行存款	393,898,686.99	617,601,635.38
其他货币资金	9,320,000.00	3,180,000.00
合 计	403,252,555.03	620,808,891.67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140,000.00	0.00
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	3,180,000.00	3,180,000.00
合 计	9,320,000.00	3,180,000.00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8,185,091.65	96.58	126,760.81	0.03	236,285,055.34	95.58	60,501.40	0.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81,952.60	0.05	181,952.60	100.00	181,952.60	0.07	177,791.04	97.71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2,862,417.75	3.37	123,838.88	0.96	10,756,617.32	4.35	67,006.35	0.62
组合小计	13,044,370.35	3.42	305,791.48	2.34	10,938,569.92	4.42	244,797.39	2.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381,229,462.00	100	432,552.29	0.11	247,223,625.26	100	305,298.79	0.1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二、(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电网公司	342,832,930.24	0.00	0.00%	行业惯例跨期结算，期后已全额收取。
广州运宏粉煤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6,755,080.28	83,775.40	0.50%	按账龄计提
广州麦芽有限公司	3,875,984.99	19,379.92	0.50%	按账龄计提
广州顶益国际食品有限公司	3,156,711.04	15,783.56	0.50%	按账龄计提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64,385.10	7,821.93	0.50%	按账龄计提
合 计	368,185,091.65	126,760.8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655,719.72	3.32	63,278.60	10,552,602.02	4.27	46,604.82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年	7,245.64	0.002	724.56	204,015.30	0.08	20,401.53
2—3年	199,452.39	0.05	59,835.72	0.00	0.00	0.00
3—4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年	0.00	0.00	0.00	13,871.88	0.01	9,710.32
5年以上	181,952.60	0.048	181,952.60	168,080.72	0.06	168,080.72
合计	13,044,370.35	3.42	305,791.48	10,938,569.92	4.42	244,797.39

2、本期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342,832,930.24	1年以内	89.93
广州运宏粉煤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55,080.28	1年以内	4.40
广州麦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75,984.99	1年以内	1.02
广州顶益国际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6,711.04	1年以内	0.83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4,385.10	1年以内	0.41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本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7、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6,670.78	51.98	295,815.15	34.53	1,051,695.00	55.84	168,540.00	16.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270,883.91	16.44	188,883.91	69.73	258,165.91	13.71	248,165.91	96.13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520,604.06	31.58	45,071.54	8.66	573,599.29	30.45	64,324.62	11.21
组合小计	791,487.97	48.02	233,955.45	29.56	831,765.20	44.16	312,490.53	37.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648,158.75	100	529,770.60	32.14	1,883,460.20	100	481,030.53	25.54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二、（九）。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电网公司广州供电局	453,600.00	45,360.00	10%	按账龄计提
广州开发区规划办	168,540.00	168,540.00	100%	按账龄计提
社保款	83,030.78	415.15	0.5%	按账龄计提
供电局设计院	81,500.00	81,500.00	100%	按账龄计提
罗耀炼	70,000.00	0.00	0%	员工备用金不计提
合 计	856,670.78	295,815.15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36,978.00	26.51	386.48	511,433.15	27.15	22,764.41
1—2年	32,146.00	1.95	1,705.00	57,966.14	3.08	41,560.21
2—3年	51,480.06	3.12	42,980.06	4,200.00	0.22	0.00
3—4年	72,000.00	4.37	0.00	0.00	0.00	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4-5年	0.00	0.00	0.00	10,000.00	0.53	0.00
5年以上	198,883.91	12.07	188,883.91	248,165.91	13.18	248,165.91
合计	791,487.97	48.02	233,955.45	831,765.20	44.16	312,490.53

2、本期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广东电网公司广州供电局	非关联方	453,600.00	1-2年	27.52	保证金
广州开发区规划办	非关联方	168,540.00	5年以上	10.23	押金
社保款	非关联方	83,030.78	1年以内	5.04	社保款
供电局设计院	非关联方	81,500.00	5年以上	4.94	押金
罗耀炼	非关联方	70,000.00	2-3年	4.25	备用金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凯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000.00	3.03
合计		50,000.00	3.03

7、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8,700,655.06	98.34	14,465,659.66	92.78
1至2年	456,666.08	0.65	1,124,982.75	7.22
2至3年	706,232.75	1.01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69,863,553.89	100.00	15,590,642.41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煤能源股份公司	非关联方	47,7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煤款
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非关联方	5,940,000.00	1年以内	预付土地款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顾问费
四川川润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8,6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广州市奥思贝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9,399.99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63,417,999.99		

3、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5,585,853.46	0.00	125,585,853.46	74,860,960.36	0.00	74,860,960.36
开发成本	688,927,675.40	0.00	688,927,675.40	572,614,055.13	0.00	572,614,055.13
辅助材料	4,194,570.77	0.00	4,194,570.77	4,484,373.16	0.00	4,484,373.16
合计	818,708,099.63	0.00	818,708,099.63	651,959,388.65	0.00	651,959,388.65

2、存货的说明（计入期末存货余额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存货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本期转入存货额	其他减少		
开发成本	20,713,635.00	28,454,431.50	0.00	0.00	49,168,066.50	4.90%
合 计	20,713,635.00	28,454,431.50	0.00	0.00	49,168,066.50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财产保险费	598,605.53	764,764.42
待摊费用—贴现利息	502,981.96	0.00
待摊费用—装修费	0.00	24,470.60
其他—待处理流动资产损失	23,263.00	23,263.00
合计	1,124,850.49	812,498.02

(七)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1.82	21.82	10,249,905,862.85	7,619,253,607.30	2,630,652,255.55	787,504,430.39	253,208,403.93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734,416,000.00	760,033,639.18	23,671,891.61	783,705,530.79	21.82	21.82			0.00	34,572,000.00
权益法小计		734,416,000.00	760,033,639.18	23,671,891.61	783,705,530.79					0.00	34,572,000.00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86,057.00	4,886,057.00	0.00	4,886,057.00	5	5		2,909,585.45	0.00	0.00
成本法小计		4,886,057.00	4,886,057.00	0.00	4,886,057.00				2,909,585.45	0.00	0.00
合计		739,302,057.00	764,919,696.18	23,671,891.61	788,591,587.79				2,909,585.45	0.00	34,572,000.00

2、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没有受到限制。

(九)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3,196,325.00	0.00	0.00	3,196,325.00
(1) 房屋、建筑物	3,196,325.00	0.00	0.00	3,196,325.00
(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498,626.96	115,067.76	0.00	613,694.72
(1) 房屋、建筑物	498,626.96	115,067.76	0.00	613,694.72
(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3.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合计	2,697,698.04	0.00	115,067.76	2,582,630.28
(1) 房屋、建筑物	2,697,698.04	0.00	115,067.76	2,582,630.28
(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1) 房屋、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5.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697,698.04	0.00	115,067.76	2,582,630.28
(1) 房屋、建筑物	2,697,698.04	0.00	115,067.76	2,582,630.28
(2)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115,067.76 元。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0.00 元。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092,713,650.12	179,670,590.43		11,598,111.67	5,260,786,128.8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78,207,574.90	26,244,034.31		0.00	1,104,451,609.21
机器设备	3,954,640,263.59	149,243,709.55		3,884,502.85	4,099,999,470.29
运输工具	18,802,839.25	2,203,411.23		1,016,268.18	19,989,982.30
其他设备	41,062,972.38	1,979,435.34		6,697,340.64	36,345,067.08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20,188,947.37	0.00	187,847,809.63	5,743,775.25	1,502,292,981.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9,252,492.04	0.00	48,301,303.08	0.00	327,553,795.12
机器设备	1,005,141,099.20	0.00	133,897,082.58	2,546,347.96	1,136,491,833.82
运输工具	12,596,123.77	0.00	2,065,653.66	929,333.10	13,732,444.33
其他设备	23,199,232.36	0.00	3,583,770.31	2,268,094.19	24,514,908.48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772,524,702.75	179,670,591.05	193,702,146.67	3,758,493,147.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8,955,082.86	26,244,034.93	48,301,303.70	776,897,814.09
机器设备	2,949,499,164.39	149,243,709.55	135,235,237.47	2,963,507,636.47
运输工具	6,206,715.48	2,203,411.23	2,152,588.74	6,257,537.97
其他设备	17,863,740.02	1,979,435.34	8,013,016.76	11,830,158.60
四、减值准备合计	104,014,104.99	0.00	0.00	104,014,104.9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9,746,545.82	0.00	0.00	39,746,545.82
机器设备	64,267,559.17	0.00	0.00	64,267,559.17
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0.00
其他设备	0.00	0.00	0.00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68,510,597.76	179,670,591.05	193,702,146.67	3,654,479,042.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9,208,537.04	26,244,034.93	48,301,303.70	737,151,268.27
机器设备	2,885,231,605.22	149,243,709.55	135,235,237.47	2,899,240,077.30
运输工具	6,206,715.48	2,203,411.23	2,152,588.74	6,257,537.97
其他设备	17,863,740.02	1,979,435.34	8,013,016.76	11,830,158.60

本期折旧额 187,847,809.63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58,844,411.77 元。

- 2、公司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公司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 5、公司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33,532,555.12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2011 年底
合计	33,532,555.12		

6、其他说明：

公司的 2 台 5 万千瓦机组列入广东省 2007 年关停计划，公司在 2007 年度依据相关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4,014,104.99 元，上述两台机组已于 2009 年度关停。

(十一)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区热力三期扩建工程	1,904,598.40	0.00	1,904,598.40	1,730,189.69	0.00	1,730,189.69
恒隆钙业脱硫剂项目二期工程	8,115,981.64	0.00	8,115,981.64	58,000.00	0.00	58,000.00
固硫环保工程	708,000.00	708,000.00	0.00	708,000.00	708,000.00	0.00
恒运 C 厂供热管网工程	1,658,611.25	0.00	1,658,611.25	1,658,611.25	0.00	1,658,611.25
恒运 C 厂调度数据网改造工程及 视频监控系统	1,473,000.00	0.00	1,473,000.00	1,473,000.00	0.00	1,473,000.00
蒸汽空调改造工程	9,295,994.32	0.00	9,295,994.32	8,835,994.32	0.00	8,835,994.32
恒运 C 厂脱硫改造工程	0.00	0.00	0.00	81,648,795.92	0.00	81,648,795.92
恒运 D 厂调度数据网改造工程及 视频监控系统	360,500.00	0.00	360,500.00	360,500.00	0.00	360,500.00
恒运 C 厂 7#炉电除尘器改造工程	0.00	0.00	0.00	879,620.00	0.00	879,620.00
恒运 C 厂脱硝环保改造工程	0.00	0.00	0.00	1,845,000.00	0.00	1,845,000.00
#7 机组 DCS 升级改造工程	760,683.76	0.00	760,683.76	0.00	0.00	0.00
从化培训中心绿化景观工程	1,441,965.58	0.00	1,441,965.58	0.00	0.00	0.00
其 他	2,400,333.07	0.00	2,400,333.07	991,555.07	0.00	991,555.07
合 计	28,119,668.02	708,000.00	27,411,668.02	100,189,266.25	708,000.00	99,481,266.25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东区热力三期扩建工程	50,000,000.00	1,730,189.69	4,172,152.59	3,549,220.52	448,523.36	94.21	94.21	2,266,114.85	0.00	0.00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资金	1,904,598.40
恒隆钙业脱硫剂项目二期工程	12,000,000.00	58,000.00	8,690,678.65	0.00	632,697.01	67.63	67.63	0.00	0.00	0.00	自筹资金	8,115,981.64
蒸汽空调改造工程	11,000,000.00	8,835,994.32	460,000.00	0.00	0.00	84.51	84.51	0.00	0.00	0.00	自筹资金	9,295,994.32
恒运C厂脱硫改造工程	100,000,000.00	81,648,795.92	4,696,914.70	86,345,710.62	0.00	86.35	100.00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及自筹资金	0.00
恒运C厂7#炉电除尘器改造工程	9,000,000.00	879,620.00	4,486,980.00	5,366,600.00	0.00	59.63	100.00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及自筹资金	0.00
恒运C厂脱硝环保改造工程	54,760,000.00	1,845,000.00	49,320,201.93	46,698,791.93	4,466,410.00	85.28	100.00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及自筹资金	0.00
合计	236,760,000.00	94,997,599.93	71,826,927.87	141,960,323.07	5,547,630.37			2,266,114.85	0.00			19,316,574.36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固硫环保工程	708,000.00	0.00	0.00	708,000.00	注
合计	708,000.00	0.00	0.00	708,000.00	

注：公司的 2 台 5 万千瓦机组列入广东省 2007 年关停计划，公司分别在 2007 年度、2009 年度依据相关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 708,000.00 元，上述两台机组已于 2009 年度关停。

4、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东区热力三期扩建工程	94.21%	
恒隆钙业脱硫剂项目二期工程	67.63%	
蒸汽空调改造工程	84.51%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87,630,282.13	600,815.59	0.00	88,231,097.72
(1)土地使用权	85,796,382.13	0.00	0.00	85,796,382.13
(2)物资管理系统(EAM 项目)	1,280,000.00	0.00	0.00	1,280,000.00
(3)电力安全统计分析软件	12,800.00	0.00	0.00	12,800.00
(4)财务软件	541,100.00	600,815.59	0.00	1,141,915.59
2、累计摊销合计	17,642,808.90	4,092,933.70	0.00	21,735,742.60
(1)土地使用权	16,785,969.40	3,715,738.16	0.00	20,501,707.56
(2)物资管理系统(EAM 项目)	789,333.21	255,999.96	0.00	1,045,333.17
(3)电力安全统计分析软件	6,186.57	2,559.96	0.00	8,746.53
(4)财务软件	61,319.72	118,635.62	0.00	179,955.34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9,987,473.23	600,815.59	4,092,933.70	66,495,355.12
(1)土地使用权	69,010,412.73	0.00	3,715,738.16	65,294,674.57
(2)物资管理系统(EAM 项目)	490,666.79	0.00	255,999.96	234,666.83
(3)电力安全统计分析软件	6,613.43	0.00	2,559.96	4,053.47
(4)财务软件	479,780.28	600,815.59	118,635.62	961,960.25
4、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1)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2)物资管理系统(EAM 项目)	0.00	0.00	0.00	0.0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电力安全统计分析软件	0.00	0.00	0.00	0.00
(4)财务软件	0.00	0.00	0.00	0.00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9,987,473.23	600,815.59	4,092,933.70	66,495,355.12
(1)土地使用权	69,010,412.73	0.00	3,715,738.16	65,294,674.57
(2)物资管理系统(EAM 项目)	490,666.79	0.00	255,999.96	234,666.83
(3)电力安全统计分析软件	6,613.43	0.00	2,559.96	4,053.47
(4)财务软件	479,780.28	600,815.59	118,635.62	961,960.25

本期摊销额 4,092,933.70 元。

2、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8,136,671.31 元，详见本附注八。

(十三) 商誉

1、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10,565,751.96	0.00	0.00	10,565,751.96	0.00
合 计	10,565,751.96	0.00	0.00	10,565,751.96	0.00

2、商誉的来源：

2002 年 12 月本公司收购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98% 股权时，收购价高于该公司可辨认的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10,565,751.96 元。

3、经测试，本期商誉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102,164.12	100,000.00	110,221.04	0.00	91,943.08	
板房购置费	117,417.93	0.00	82,883.16	0.00	34,534.77	
10KV 供电工程款	563,113.10	0.00	150,163.56	0.00	412,949.54	
替代容量补偿款	96,772,830.91	10,553,486.43	4,646,623.31	0.00	102,679,694.03	
高可靠性供电费用	340,000.00	0.00	240,000.00	0.00	100,000.00	
弱电系统工程	0.00	80,279.57	22,299.80	0.00	57,979.77	
合计	97,895,526.06	10,733,766.00	5,252,190.87	0.00	103,377,101.19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1,123.70	148,075.29
预提费用	5,480,641.85	6,096,425.42
开办费摊销	3,704,014.97	6,318,613.73
无法支付的款项	1,589,129.58	1,417,776.28
在建工程（试运行所得）	620,538.81	692,514.66
未弥补亏损	766,449.44	364,999.98
应付未付的职工薪酬	3,767,786.66	5,640,080.02
广告费超支	50,112.00	0.00
小 计	16,159,797.01	20,678,48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试运行损益	530,351.60	554,243.00
小 计	530,351.60	554,243.0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798,167.90	28,549,430.51
(2) 可抵扣亏损	38,802,207.49	21,540,166.69
合 计	67,600,375.39	50,089,597.20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3 年	47,890,297.41	48,287,277.75	
2014 年	37,656,834.75	37,873,389.00	
2015 年	69,661,697.78	0.00	
合 计	155,208,829.94	86,160,666.75	

4、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试运行损益	2,121,406.34
小计	2,121,406.34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金 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724,494.77
预提费用	21,922,567.45
开办费摊销	14,816,059.86
三年以上的应付款项	6,356,518.26
在建工程（试运行损益）	2,482,155.23
未弥补亏损	3,065,797.74
广告费超支	200,448.00
应付未付的职工薪酬	15,071,146.68
小计	64,639,187.99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5,298.79	127,253.50	0.00	0.00	432,552.2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81,030.53	48,740.07	0.00	0.00	529,770.6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909,585.45	0.00	0.00	0.00	2,909,585.4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4,014,104.99	0.00	0.00	0.00	104,014,104.9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08,000.00	0.00	0.00	0.00	708,000.00
合 计	108,418,019.76	175,993.57	0.00	0.00	108,594,013.33

(十七)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4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65,000,000.00	1,009,500,000.00
合计	1,080,000,000.00	1,204,500,000.00

2、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八)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669,631.60	0.00
合 计	30,669,631.60	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30,669,631.60 元。

(十九)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余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5,496,810.94	63,617,761.53
1年至2年（含2年）	15,108,729.44	131,588,206.31
2年至3年（含3年）	2,147,922.62	55,476,923.91
3年以上	21,002,206.50	3,934,836.33
合 计	103,755,669.50	254,617,728.08

2、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196,070.40	0.00
合 计	196,070.40	0.00

4、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15,066,000.00	应付设备款及质保金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6,995,642.50	应付工程款及质保金	
广东十六冶建设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104,175.02	应付工程款及质保金	
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	1,090,000.00	应付设计费及质保金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732,743.20	119,533,647.71	125,850,107.08	19,416,283.83
(2) 职工福利费	665,900.00	15,027,213.03	15,693,113.03	0.00
(3) 社会保险费	16,637.19	20,244,902.30	19,307,418.85	954,120.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2,986,778.31	2,986,778.31	0.00
基本养老保险费	16,637.19	6,890,375.17	6,907,012.36	0.00
年金缴费	0.00	9,825,885.87	8,871,765.23	954,120.64
失业保险费	0.00	79,777.43	79,777.43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152,938.37	152,938.37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300,903.09	300,903.09	0.00
补充医疗保险	0.00	8,244.06	8,244.06	0.00
(4) 住房公积金	0.00	22,512,445.36	22,512,445.36	0.00
(5) 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2,307,744.02	2,267,176.56	2,941,849.47	1,633,071.11
合计	28,723,024.41	179,585,384.96	186,304,933.79	22,003,475.58

1、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2、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633,071.11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2,491,461.19	45,083,029.01
营业税	65,303.76	118,232.74
企业所得税	8,628,108.39	32,661,596.83
个人所得税	1,291,545.50	1,845,096.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37,353.81	3,263,563.37
房产税	71,619.34	131,100.98
土地使用税	587,156.16	0.00
教育费附加	1,432,925.89	1,404,660.50
堤围防护费	1,589,679.72	1,991,886.14
印花税	113,822.08	320,738.36
合计	59,608,975.84	86,819,904.42

(二十二)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120,446.56	5,265,122.5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152,285.16	706,745.96
合 计	8,272,731.72	5,971,868.46

(二十三)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社会公众股	96,794.91	96,794.91	未支付股利
合计	96,794.91	96,794.91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余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861,355.23	8,253,433.44
1年至2年(含2年)	2,733,986.44	5,857,148.96
2年至3年(含3年)	2,294,264.06	2,740,504.87
3年以上	11,654,532.17	8,382,958.44
合 计	30,544,137.90	25,234,045.71

2、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16,000.00	0.00
合 计	16,000.00	0.00

4、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1,685,245.76	应付质保金	
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	1,417,820.81	应付质保金	
广州市粤首实业有限公司	1,307,510.82	应付质保金	
二期应付工程设备款	1,274,088.71	应付质保金	

5、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广州峻森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往来款	
开发区进出口公司	1,685,245.76	应付质保金	
黑龙江省安装工程公司	1,417,820.81	应付质保金	
广州市粤首实业有限公司	1,307,510.82	应付质保金	
二期应付工程设备款	1,274,088.71	应付质保金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按余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16,000,000.00	363,000,000.00
合 计	716,000,000.00	363,000,000.00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6,000,000.00	3,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40,000,000.00
信用借款	700,000,000.00	220,000,000.00
合计	716,000,000.00	363,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广州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5-8-3	2010-7-28	人民币	5.472		0.00		6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2007-1-8	2010-1-7	人民币	5.13		0.00		5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2007-8-9	2010-4-8	人民币	5.13		0.00		5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2007-9-3	2010-6-2	人民币	5.13		0.00		30,000,000.00
广州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5-9-23	2010-8-28	人民币	5.472		0.00		30,000,000.00
华夏银行天河支行	2009-11-6	2011-11-6	人民币	4.860		200,000,000.00		0.00
中国银行广州开发区分行	2007-11-22	2011-3-27	人民币	5.184		50,000,000.00		0.00
中信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2008-6-11	2011-6-11	人民币	5.184		50,000,000.00		0.00
中信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2008-3-20	2011-3-7	人民币	5.130		40,000,000.00		0.00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2007-9-26	2011-6-25	人民币	5.472		40,000,000.00		0.00
合计						380,000,000.00		220,000,000.00

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抵押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八。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费用	19,655,998.61	22,224,223.89
其中：大修理费	1,615,157.88	1,731,372.52
供热系统改造	16,415,963.91	16,415,963.91
管网租赁费	750,000.00	2,026,771.58
排污费	126,580.66	23,788.39
管网维护费	167,113.16	602,160.68
其他	581,183.00	1,424,166.81
合计	19,655,998.61	22,224,223.89

(二十七)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6,000,000.00	9,000,000.00
保证借款	260,000,000.00	270,000,000.00
信用借款	1,386,000,000.00	1,817,000,000.00
合计	1,802,000,000.00	2,096,000,000.00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华夏银行天河支行	2009-11-6	2011-11-6	人民币	4.86		0.00		200,000,000.00
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9-11-24	2012-11-23	人民币	4.86		0.00		150,000,000.00
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9-11-23	2012-11-22	人民币	4.86		0.00		135,000,000.00
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9-5-11	2012-5-10	人民币	4.86		0.00		100,000,000.00
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9-1-21	2014-1-20	人民币	5.94		306,000,000.00		306,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2010-7-30	2013-7-30	人民币	5.40		150,000,00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0-7-2	2012-7-1	人民币	4.86		150,000,000.00		0.00
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9-11-24	2012-11-23	人民币	4.86		150,000,000.00		0.00
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	2009-11-23	2012-11-22	人民币	4.86		135,000,000.00		0.00
合 计						891,000,000.00		891,000,000.00

3、长期借款抵押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八。

(二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收益		
其中：		
挖潜技改专项资金	662,200.00	662,200.00
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600,000.00	1,600,000.00
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800,000.00	1,007,295.36
锅炉脱硫技改工程补助资金	18,720,730.39	7,726,000.00
锅炉脱硝技改工程补助资金	22,370,590.72	21,600,000.00
机组变频改造节能专项财政补贴	672,922.73	347,406.14
#7 炉电除尘改造工程补贴	1,117,047.00	0.00
节能专项资金	560,000.00	0.00
合计	46,503,490.84	32,942,901.50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7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788.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788.00
(4) 外资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788.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266,520,4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6,520,472.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266,520,4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6,520,472.00
合计	266,521,2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6,521,260.00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08,655,595.49	0.00	0.00	208,655,595.49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0.00	0.00	0.00	0.00
小计	208,655,595.49	0.00	0.00	208,655,595.49
2.其他资本公积				
（1）股权投资准备	2,847,290.22	0.00	0.00	2,847,290.22
（2）资产评估增值	6,221,036.08	0.00	0.00	6,221,036.08
（3）拨款转入	450,960.00	0.00	0.00	450,960.00
（4）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0.00	2,993,817.87	0.00	2,993,817.87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203,296.37	0.00	0.00	203,296.37
小计	9,722,582.67	2,993,817.87	0.00	12,716,400.54
合计	218,378,178.16	2,993,817.87	0.00	221,371,996.03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1,761,048.83	0.00	0.00	151,761,048.83
合计	151,761,048.83	0.00	0.00	151,761,048.83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10,329,020.21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0,329,020.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296,91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5,625,930.21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962,388,000.66	2,839,413,802.05
其他业务收入	52,699,139.66	50,119,300.10
营业成本	2,393,850,809.67	2,047,349,640.44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2,962,388,000.66	2,374,892,448.99	2,839,413,802.05	2,029,883,515.58
合 计	2,962,388,000.66	2,374,892,448.99	2,839,413,802.05	2,029,883,515.58

3、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 力	2,695,277,778.42	2,151,944,140.62	2,643,076,975.17	1,885,259,198.44
蒸 汽	265,835,992.21	222,159,559.98	194,877,947.97	143,725,135.87
脱硫剂	1,274,230.03	788,748.39	1,458,878.91	899,181.27
合 计	2,962,388,000.66	2,374,892,448.99	2,839,413,802.05	2,029,883,515.58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广东地区	2,962,388,000.66	2,374,892,448.99	2,839,413,802.05	2,029,883,515.58
合 计	2,962,388,000.66	2,374,892,448.99	2,839,413,802.05	2,029,883,515.58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东电网公司	2,695,277,778.42	89.39
广州麦芽有限公司	42,803,420.28	1.42
广州顶益国际食品有限公司	39,887,411.53	1.32
联众(广州)不锈钢有限公司	23,614,080.47	0.78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2,473,402.18	0.75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59,589.16	661,288.70	应税收入的 3% 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13,844.32	15,371,852.29	主营业务流转税额的 7%
教育费附加	5,147,774.43	6,632,792.11	主营业务流转税额的 3%
房产税	1,063,933.18	1,109,620.99	租赁收入的 12%
合计	18,785,141.09	23,775,554.09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告费	312,800.00	479,666.67
运费	3,493,306.04	2,994,597.35
广告费	148,606.00	25,620.00
其他	175,648.53	36,510.00
合计	4,130,360.57	3,536,394.02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57,777,905.94	70,295,626.59
物业管理费	2,920,285.91	2,845,161.95
差旅费	2,323,262.80	2,649,673.37
办公费	1,777,399.55	2,901,758.91
折旧费	4,916,411.59	4,177,531.61
车辆费用	2,832,424.86	2,211,687.61
业务招待费	14,618,581.44	14,161,543.94
地方各项税金	11,584,203.72	12,224,874.35
行政维护费	3,101,961.78	424,926.83
审计咨询公证费	5,787,052.42	2,967,528.58
党群工会活动费	547,315.19	2,864,942.06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765,500.00	1,242,988.13
无形资产摊销	3,930,213.70	3,656,902.53
会务费	1,665,882.70	1,949,038.32
劳务费	972,707.20	1,707,337.47
其他	6,995,994.1	8,152,767.00
合计	122,517,102.90	134,434,289.25

(三十七)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62,767,997.89	169,512,143.59
减：利息收入	4,609,957.43	4,510,771.35
其他	196,079.83	1,798,282.33
合计	158,354,120.29	166,799,654.57

(三十八)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250,073.74	25,617,639.18
合 计	55,250,073.74	25,617,639.18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5,250,073.74	25,617,639.18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比上期增加
合 计	55,250,073.74	25,617,639.18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175,993.57	110,441.28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0.00	106,200.00
合 计	175,993.57	216,641.28

(四十)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8,447.30	17,816.57	138,447.3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38,447.30	17,816.57	138,447.30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1,895,824.73	18,709,119.15	1,895,824.73
赔偿及罚款收入	325,732.10	535,672.31	325,732.10
其他	1,418,756.49	42,204,774.73	1,418,756.49
合 计	3,778,760.62	61,467,382.76	3,778,760.62

2、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价格补贴	880,148.67	4,073,214.83
企业所得税减免	0.00	2,150,497.45
房产税减免	0.00	32,327.93
政府补助递延收入	661,410.66	43,298.50
政策性亏损补贴	61,758.00	12,396,780.44
政府奖励款	0.00	13,000.00
土地使用税返还	292,507.40	0.00
合 计	1,895,824.73	18,709,119.15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23,136.32	2,554,608.87	2,023,136.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23,136.32	2,554,608.87	2,023,136.32
对外捐赠	1,003,000.00	1,570,232.50	1,003,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3,000.00	1,570,232.50	1,003,000.00
其他	1,665,887.63	1,333,418.88	1,665,887.63
合 计	4,692,023.95	5,458,260.25	4,692,023.95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5,717,348.60	112,039,031.96
递延所得税调整	4,494,796.97	30,591,332.08
合 计	100,212,145.57	142,630,364.04

(四十三)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0	0.5076	0.5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3	0.5089	0.5089

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 1、本年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 2、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股数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0.00	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0.00	0.00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993,817.87	0.00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2,993,817.87	0.00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0.00	0.00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0.00	0.00
小计	0.00	0.00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0.00	0.00
合计	2,993,817.87	0.00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附注（金额单位：万元）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大额往来款	2,566.51
政府补助款	1,487.61
存款利息收入	326.62
员工备用金	229.32
保证金	166.8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管理费用付现金额	4,472.63
大额往来款	2,718.37
保证金	784.70
员工备用金	250.76

3、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费	390.00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大额往来款	197.98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1,398,277.07	452,417,326.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5,993.57	216,641.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7,962,878.01	182,627,312.14
无形资产摊销	4,092,933.70	3,846,079.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52,190.87	4,626,760.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34,773.92	-6,779.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9,462.94	2,543,571.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767,997.89	169,512,143.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250,073.74	-25,617,639.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18,688.37	30,615,223.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91.40	-23,891.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294,279.48	-533,026,809.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149,562.75	238,632,461.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17,579.80	74,343,207.21
其他	-2,646,272.86	-65,700,552.78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71,988.47	535,005,053.6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3,932,555.03	617,628,891.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7,628,891.67	363,013,798.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696,336.64	254,615,092.9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 金	393,932,555.03	617,628,891.67
其中：库存现金	33,868.04	27,256.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3,898,686.99	617,601,635.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932,555.03	617,628,891.67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国有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大楼中座	黄中发	资产、资本经营	30,000.00	33.56	33.56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712440290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黄中发	工业	56,000.00	45.00	45.00	23128019-3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东恒街18号	林卓英	工业	546.36	98.00	98.00	19067258-7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东恒街18号	林卓英	工业	4,500.00	70.00	70.00	75775182-6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基路8号	黄中发	工业	85,000.00	52.00	52.00	76194700-4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有限公司	龙门县永汉镇红星村	黄河	工业	3,000.00	49.90	49.90	78794124-1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62号B1区第11层1108号	郭晓光	房地产	18,000.00	16.11	58.00	68133700-3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5楼、17楼	吴志明	证券业	143,428.00	21.82	21.82	联营	19066017-2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合作企业	618401615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190671576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781237747
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79100535-X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73298260-1
广州凯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68933004-1
广州凯得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71248502-6

(五) 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销售方成本定价	12.38	0.01	168.69	0.01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招投标定价	504.01	0.25	0.00	0.00

3、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州凯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场地	2010-10-1	2011-12-31	市价	212,160.00
广州凯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场地	2010-10-1	2011-12-31	市价	407,940.00
广州凯得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管网	2010-10-1	2010-12-31	政府定价	1,924,580.00
广州凯得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管网	2010-10-1	2010-12-31	政府定价	1,752,705.6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与广州凯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0 年签订《关于广州国际体育演艺中心之包厢使用权租赁合同》，使用权期限：2010 年 10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2、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本年根据穗开国资委【2009】6 号文《关于将西区和东区供热管道投资到广州凯得基础设施有限公司的通知》的要求，向广州凯得基础设施有限公司支付管网租赁费。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6,000,000.00	2009-1-21	2014-1-20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其股东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9 年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33,600.00 万元；借款期限：2009 年 1 月 21 日至 2014 年 1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94%（按起息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借款利率每 12 个月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调整一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600.00 万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广州凯得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0.00	0.00	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196,070.40	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16,000.00	0.00

七、或有事项

（一）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没有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没有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三) 其他或有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D 厂”)在2004 年11 月与广州市方北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北公司”)签订了《2×300MW 燃煤机组6KV 斩波内馈式调速系统设备订货合同》, 合同金额930 万元, 恒运D 厂已按合同支付了658 万元。在合同履行中, 方北公司未按合同要求交付合格的设备, 恒运D 厂拒绝支付设备验收款和质保金, 为此方北公司向广州市萝岗区人民法院起诉恒运D 厂, 请求法院判令恒运D 厂支付设备验收款和质保金 272 万元。

2008 年5 月12 日一审法院驳回方北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并判决方北公司向恒运D 厂支付违约金182.30 万元。

方北公司不服一审判决, 并于 2008 年 6 月 4 日上诉至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9 年 5 月 7 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如下: 1、撤销一审判决中关于“驳回方北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的判决; 2、维持一审判决中关于“方北公司向恒运 D 厂支付违约金 182.30 万元”的判决; 3、判令方北公司向恒运 D 厂出具合同设备价格 100%的增值税发票, 恒运 D 厂向方北公司支付货款 272 万元; 4、驳回方北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

恒运 D 厂于 2009 年 5 月 13 日向广州市萝岗区人民法院起诉方北公司, 2010 年 5 月 24 日萝岗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如下: 1、方北公司支付恒运公司改造费 120.1 万元及利息; 2、方北公司支付恒运公司运输费用 3.12 万元和利息; 3、方北公司支付恒运公司代付货款 112.4 万元及利息。

方北公司不服萝岗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于 2010 年 6 月 23 日上诉至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目前该案仍在审理当中。

八、 承诺事项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抵押合同, 以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作为向该行借款的抵押物, 抵押期限分别为 2007 年 3 月 26 日至 2012 年 3 月 26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 1,200 万元。

(二)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抵押合同, 以土地使用权作为向该行借款的抵押物, 抵押期限分别为 2010 年 7 月 30 日至 2013 年 7 月 30 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 15,000 万元。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2011年2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扩股》的议案,拟以自有现金对袁州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袁州联社”)增资不超过8,800万元认购股份不超过5,500万股。

袁州联社现有股本金总额12,400万元,拟增资扩股42,600万元,增资扩股后总股本达到55,000万元,按照1.6元/股价格(包括1元/股的股本金和用于置换袁州联社不良资产的0.6元/股资金),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袁州联社此次增资扩股后拟改制成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通过此次投资,将占袁州联社10%股份。由于袁州联社此次增资扩股尚未结束,故增资后股权结构尚不确定。

2011年3月25日,公司与袁州联社签订正式交易合同,并于2011年3月29日支付8,800万元出资款。截至报告日止,该项投资尚需银监部门等相关主管部门的核准。

(二) 2011年3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25号)。其主要内容为: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62,851,693股股份、向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发行5,648,108股股份、向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890,028股股份、向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发行2,462,800股股份、向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发行1,445,014股股份、向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发行722,507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批复自核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公司于2010年3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关于审议<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与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认购人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框架协议>的议案》,拟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认购人”)定向增发约76,020,150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15.53元/股。

认购人以其所持有的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C厂”)50%股权和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运D厂”)45%股权认购本次定向增发的股

份，具体包括：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恒运 C 厂 44% 股权、恒运 D 厂 34% 股权；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恒运 D 厂 4% 股权；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恒运 C 厂 4% 股权、恒运 D 厂 3% 股权；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持有的恒运 C 厂 2% 股权、恒运 D 厂 1% 股权；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持有的恒运 D 厂 2% 股权；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恒运 D 厂 1% 股权。

根据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穗恒运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方案的复函》（粤国资函【2010】175 号）文件，同意本公司、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实施“穗恒运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及方案。

2010 年 12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0 年第 39 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有条件通过。

2011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25 号）。其主要内容为：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62,851,693 股股份、向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发行 5,648,108 股股份、向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890,028 股股份、向广东省电力第一工程局发行 2,462,800 股股份、向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发行 1,445,014 股股份、向广州市源润森实业有限公司发行 722,507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批复自核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恒运 C 厂 95% 股权和恒运 D 厂 97% 股权。

（二）公司于 2010 年 9 月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情况的函》（环函[2010]283 号）文件，同意公司通过上市环保核查。主要内容为：本次核查范围为公司所属的涉及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 厂、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 厂。经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初审，以及环保部组织的核查与社会公示，公司核查范围内企业基本符合上市公司环保要求。经审议，环保部原则同意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市环保核查。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312,024.00	100.00	1,560.12	0.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组合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312,024.00	100.00	1,560.12	0.05

2、本期转回或收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本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6、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7、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0,550.00	95.35	180,550.00	69.30	684,454.00	94.72	180,550.00	26.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11,918.12	4.36	11,918.12	100.00	11,918.12	1.65	11,918.12	1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787.20	0.29	0.00	0.00	26,200.00	3.63	0.00	0.00
组合小计	12,705.32	4.65	11,918.12	93.80	38,118.12	5.28	11,918.12	31.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73,255.32	100	192,468.12	70.44	722,572.12	100	192,468.12	26.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供电局设计院	81,500.00	81,500.00	100.00%	按账龄计提
罗耀炼	70,000.00	0.00	0.00%	员工备用金不计提
林伟雄	50,000.00	50,000.00	100.00%	按账龄计提
财政局	49,050.00	49,050.00	100.00%	按账龄计提
广东上市公司协会	10,000.00	0.00	0.00%	押金不计提
合计	260,550.00	180,550.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787.20	0.29	0.00	16,200.00	2.24	0.00
1—2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年	0.00	0.00	0.00	10,000.00	1.38	0.00
5年以上	11,918.12	4.36	11,918.12	11,918.12	1.66	11,918.12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12,705.32	4.65	11,918.12	38,118.12	5.28	11,918.12

2、本期转回或收回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供电局设计院	非关联方	81,500.00	5 年以上	29.83	押金
罗耀炼	员工	70,000.00	2-3 年	25.62	备用金
林伟雄	员工	50,000.00	5 年以上	18.30	工程劳保金
财政局	非关联方	49,050.00	5 年以上	17.95	押金
广东上市公司协会	非关联方	10,000.00	5 年以上	3.66	押金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本期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7、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的转移金额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8、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本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合营企业：								---			

联营企业：								---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734,416,000.00	760,033,639.18	23,671,891.61	783,705,530.79	21.82	21.82	---	0.00	0.00	34,572,000.00
权益法小计		734,416,000.00	760,033,639.18	23,671,891.61	783,705,530.79			---	0.00	0.00	34,572,000.00
子公司：								---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49,505,824.80	249,505,824.80	0.00	249,505,824.80	45.00	45.00	---	0.00	0.00	0.00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42,000,000.00	442,000,000.00	0.00	442,000,000.00	52.00	52.00	---	0.00	0.00	0.00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158,600.00	20,158,600.00	0.00	20,158,600.00	98.00	98.00		0.00	0.00	0.00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500,000.00	31,500,000.00	0.00	31,500,000.00	70.00	70.00		0.00	0.00	2,450,000.00
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000,000.00	29,000,000.00	0.00	29,000,000.00	16.11	58		0.00	0.00	0.00
其他被投资单位：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86,057.00	4,886,057.00	0.00	4,886,057.00	5.00	5.00		2,909,585.45	0.00	0.00
成本法小计		777,050,481.80	777,050,481.80	0.00	777,050,481.80				2,909,585.45	0.00	2,450,000.00
合计		1,511,466,481.80	1,537,084,120.98	23,671,891.61	1,560,756,012.59				2,909,585.45	0.00	37,022,000.00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1、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2009年1月20日向股东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3亿元优先股，使本公司对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下降为16.11%，该优先股在股东会没有投票决策权，每年按5.94%支付固定股利。上述发行优先股事项不改变本公司对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2、本公司投资参股的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1台5万千瓦机组列入广东省2007年关停计划，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在2007年度对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公司依据对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2007年度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2,909,585.45元，该公司5万千瓦机组按照粤经信电力[2009]41号文要求于2009年度关停。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84,585.47	152,214,550.44
其他业务收入	287,166,743.21	26,091,930.19
营业成本	285,818,446.68	149,138,168.66

2、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84,585.47	0.00	152,214,550.44	128,397,658.25
合 计	84,585.47	0.00	152,214,550.44	128,397,658.25

3、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 力	84,585.47	0.00	152,214,550.44	128,397,658.25
合 计	84,585.47	0.00	152,214,550.44	128,397,658.25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 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广东地区	84,585.47	0.00	152,214,550.44	128,397,658.25
合 计	84,585.47	0.00	152,214,550.44	128,397,658.25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东电网公司	84,585.47	100.00

(五)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50,000.00	9,8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250,073.74	25,617,639.18
合 计	57,700,073.74	35,417,639.18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2,450,000.00		子公司本期分配利润
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9,800,000.00	子公司上期分配利润
合 计	2,450,000.00	9,800,000.00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5,250,073.74	25,617,639.18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比上期增加
合 计	55,250,073.74	25,617,639.18	

(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65,796.19	49,796,112.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60.12	157,760.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69,506.99	8,377,291.80
无形资产摊销	83,664.60	70,022.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368.93	195,784.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343,798.80	40,381,720.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700,073.74	-35,417,639.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53.67	735,712.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775.11	31,341,289.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1,793.49	26,436,440.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56,401.16	11,603,242.16
其他	-2,646,272.86	-51,593,26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8,142.48	82,084,472.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811,051.84	131,161,049.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161,049.37	14,265,919.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49,997.53	116,895,130.19

十二、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84,689.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5,82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4,399.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所得税影响额	-168,543.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3,324.13	
合 计	-338,482.95	

（二）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03,252,555.03	620,808,891.67	-35.04%	主要是 2009 年底提前收到应在 2010 年 1 月收回的售电款导致本期收回售电款减少，以及恒运 C 厂脱硫改造工程完工支付结算款所致。
应收账款	380,796,909.71	246,918,326.47	54.22%	主要是由于 2009 年底提前收到应在 2010 年 1 月收回的售电款，导致上年末跨期应收电费款余额比本期末余额减少所致。
预付账款	69,863,553.89	15,590,642.41	348.11%	主要是报告期内为电力生产需要增加预付燃煤采购款所致。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 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 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1,124,850.49	812,498.02	38.44%	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待摊销的 票据贴现利息所致。
在建工程	27,411,668.02	99,481,266.25	-72.45%	主要是报告期内恒运 C 厂脱硫 脱硝环保改造工程完工结转入 固定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	103,755,669.50	254,617,728.08	-59.25%	主要是报告期内燃煤采购款及 基建工程款结算付款所致。
应交税费	59,608,975.84	86,819,904.42	-31.34%	主要是本年第四季度利润总额 较上年同期减少，导致相应计提 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8,272,731.72	5,971,868.46	38.53%	主要是报告期末广州锦泽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合同约定 计提借款利息，该利息在报告期 后支付。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716,000,000.00	363,000,000.00	97.25%	主要是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需 归还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503,490.84	32,942,901.50	41.16%	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技改工程 财政专项补助资金所致。
未分配利润	445,625,930.21	310,329,020.21	43.60%	主要是报告期内经营利润增加 所致。
投资收益	55,250,073.74	25,617,639.18	115.67%	本期公司按权益法确认对广州 证券的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 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778,760.62	61,467,382.76	-93.85%	主要为上年同期对广州证券按 公允价值确认的投资成本，与相 关成本支出的差额计入营业外 收入 4,170 万元，而本期公司未 发生此项业务。
收到其他与经营 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69,066.69	78,959,767.79	-34.06%	主要为本期收到的往来款较上 期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 到的现金	34,572,000.00	0.00	100%	主要是本期收到广州证券的现 金分红，而上期公司未发生此项 业务。
收到其他与投资 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1,600,000.00	-100%	上期收到脱硝专项环保补贴 2,160 万元，本期未发生此项业 务。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487,988,076.45	-100%	主要为上期支付对广州证券股 权收购款及后续增资款，而本期 公司未发生此项业务。
支付其他与投资 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0,000.00	0.00	100%	本期支付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独 立财务顾问费。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 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 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吸收投资收到的 现金	0.00	130,000,000.00	-100%	主要为上期子公司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收到的股东投资款，而本期公司未发生此项业务。
取得借款收到的 现金	1,670,000,000.00	2,841,500,000.00	-41.23%	根据生产、建设需要减少银行借款金额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 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9,790.41	29,000,000.00	-93.17%	本期收到的筹资性往来款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 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7,153,085.85	-100%	本期支付的筹资性往来款减少所致。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1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四日